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017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姚力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泳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符利燕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或规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第十部分“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6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5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江丰电子	指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康富特	指	余姚康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江丰	指	江丰电子材料（香港）股份有限公司（Konfoong Materials International Co., Ltd.），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江丰	指	江丰电子材料（新加坡）有限公司（Konfoong Materials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公司全资子公司
马来西亚江丰	指	江丰电子材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Konfoong Materials International(M) Sdn Bhd），公司控股子公司
江丰铜材	指	宁波江丰铜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丰钨钼	指	宁波江丰钨钼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合肥江丰	指	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丰半导体	指	宁波江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创润新材	指	宁波创润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中芯国际	指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华虹宏力	指	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
华润上华	指	无锡华润上华半导体有限公司
台积电	指	台湾积体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联华电子	指	联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东芝	指	日本东芝公司（Toshiba Corporation）
日本美光	指	原名尔必达内存公司（Elpida Memory Inc.），2013 年被美光科技公司（Mocron Technology Inc.）收购，2014 年 2 月更名为日本美光内存公司（Micron Memory Japan, Inc）
瑞萨	指	瑞萨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Renesas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Co., Ltd.）
罗姆	指	罗姆有限公司（ROHM Co.,Ltd.）
海力士	指	海力士半导体公司（SK Hynix Semiconductor Inc.）
格罗方德	指	格罗方德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Globalfoundries Inc.）
意法半导体	指	意法半导体有限公司（STMicroelectronics Pte Ltd.）
英飞凌	指	英飞凌公司 Infineon Technologies AG 及其子公司
京东方	指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星光电	指	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SunPower	指	太阳能源集团（SunPower Corporation）
富士通	指	富士通半导体有限公司（Fujitsu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c.）

日本综合商社	指	日本一些掌控该国大部分进出口业务的特大型综合贸易公司，是以贸易为主体，集贸易、金融、信息、综合组织与服务功能于一体的跨国公司组织形式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浩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在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的现行有效的《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修正案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货币单位
溅射	指	利用离子源产生的离子，在真空中经过加速聚集，而形成高速度能的离子束流，轰击固体表面，离子和固体表面原子发生动能交换，使固体表面的原子离开固体并沉积在基底表面的过程
溅射靶材	指	在溅射过程中，高速度能的离子束流轰击的目标材料，是沉积薄膜的原材料
集成电路	指	集成电路（integrated circuit）是一种微型电子器件或部件。采用一定的工艺，把一个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元件及布线互连一起，制作在一小块或几小块半导体晶片或介质基片上，然后封装在一个管壳内，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其中所有元件在结构上已组成一个整体，使电子元件向着微小型化、低功耗、智能化和高可靠性方面迈进了一大步
半导体	指	半导体（semiconductor），指常温下导电性能介于导体（conductor）与绝缘体（insulator）之间的材料。半导体是集成电路的基础。半导体行业隶属电子信息产业，属于硬件产业，以半导体为基础而发展起来的一个产业，是信息时代的基础
半导体芯片	指	在半导体片材上进行浸蚀，布线，制成的能实现某种功能的半导体器件
物理气相沉积（PVD）	指	Chemical Vapor Deposition，把一种或几种含有构成薄膜元素的化合物放置在有基材的反应室，在气态条件下发生化学反应，在基体表面上沉积固态薄膜的工艺技术
焊接结合率	指	溅射靶材的靶坯与背板连接的密封性能及抗拉脱强度的指标
焊料焊接（SB）	指	Diffusion Bonding，将焊件紧密贴合，在一定温度和压力下保持一段时间，使接触面之间的原子相互扩散形成联接的焊接方法

扩散焊接 (DB)	指	Diffusion Bonding, 将焊件紧密贴合, 在一定温度和压力下保持一段时间, 使接触面之间的原子相互扩散形成联接的焊接方法
电子束焊接 (EB)	指	Electron Beam Welding, 利用加速和聚焦的电子束轰击置于真空或非真空中的焊件所产生的热能进行焊接的方法
背板	指	用于支撑靶坯, 使其能够安装在溅射机台内完成溅射反应的材料, 通常具有导电、导热等性能
晶圆	指	集成电路制作所用的硅晶片, 形状通常为圆形
化学提纯	指	先把金属材料制成中间化合物 (氧化物等), 通过蒸馏、结晶、还原等方法将中间化合物提纯到很高纯度, 然后再还原成金属的过程
物理提纯	指	主要利用蒸发、凝固、结晶、扩散等物理过程去除杂质的过程
塑性变形	指	物体在外力的作用下产生形变, 当施加的外力撤除或消失后该物体不能恢复原状的一种物理现象
热处理	指	对毛坯件进行调质、淬火与回火等处理过程
热等静压 (HIP)	指	Hot Isostatic Pressing, 热等静压。将制品放置到密闭的容器中, 向制品施加各向同等的压力, 同时施以高温, 在高温高压的作用下, 制品得以烧结和致密化
热压 (HP)	指	Hot Press, 热压。粉末或压坯在高温下的单轴向压制, 从而激活扩散和蠕变现象
晶粒	指	内部晶胞方向与位置基本一致而外形不规则的小晶体
晶向	指	通过晶体中原子中心不同方向的原子列, 是“晶相取向”的简称
封装	指	把硅片上的电路管脚, 用导线接引到外部接头处, 以便与其它器件连接的过程
液晶显示器	指	简称 LCD (Liquid Crystal Display), 是平面超薄的显示设备, 由一定数量的彩色或黑白像素组成, 放置于光源或反射面前方, 利用电流刺激液晶分子产生点、线、面配合背部灯管构成画面
平面显示器	指	简称 FPD (Flat Panel Display), 也称平板显示器, 是显示屏对角线的长度与整机厚度之比大于 4:1 的显示器件
阴极射线管显示器	指	简称 CRT (Cathode Ray Tube), 利用电子枪发射高速电子, 经过垂直和水平的偏转线圈控制高速电子的偏转角度, 高速电子击打屏幕上的磷光物质发光, 并在屏幕上形成阴暗不同的光点形成各种图案和文字
冲蚀	指	金属材料表面受到腐蚀流体冲刷, 引起金属材料局部腐蚀的过程
配线	指	将电路组合配置成为一个经济合理、符合使用要求的电路系统或网络的过程
CFRP	指	碳纤维增强复合材料(Carbon Fiber Reinforced Polymer/Plastic)的缩写, 特点是轻质高强, CFRP 被广泛应用在工程、航空航天、汽车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设备、体育用品、赛车等领域
CMP	指	Chemical Mechanical Polishing, 化学机械抛光 (或化学机械研磨), 是半导体制造工艺的一种关键技术。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江丰电子	股票代码	30066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江丰电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Konfoong Materials Internation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KFM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姚力军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Jie Pan	王宁
联系地址	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名邦科技工业园区安山路	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名邦科技工业园区安山路
电话	0574-58122405	0574-58122405
传真	0574-58122400	0574-58122400
电子信箱	wenhui.li@kfmic.com	wenhui.li@kfmic.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50,377,670.30	189,014,957.94	3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584,008.10	15,334,576.32	34.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8,950,403.88	14,274,683.14	3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717,882.87	27,501,688.37	-46.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	2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	2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7%	6.33%	-1.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93,577,979.86	646,900,667.21	3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2,276,260.83	289,704,893.85	80.28%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2.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14,127.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552.2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9,718.82	
合计	1,633,604.2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主营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高纯溅射靶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主要产品为各种高纯溅射靶材，包括铝靶、钛靶、钽靶、钨钛靶等，这些产品主要应用于半导体（主要为超大规模集成电路领域）、平板显示、太阳能等领域。超高纯金属及溅射靶材是生产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的关键材料之一，目前，公司的超高纯金属溅射靶材产品已应用于世界著名半导体厂商的最先端制造工艺，在16纳米技术节点实现批量供货，同时还满足了国内厂商28纳米技术节点的量产需求。

（二）主要产品

1、铝靶

高纯铝及铝合金是目前使用最为广泛的导电层薄膜材料之一。在其应用领域中，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的制造对溅射靶材金属纯度的要求最高，通常要求达到99.9995%（5N5）以上，平板显示器、太阳能电池用铝靶的金属纯度略低，分别要求达到99.999%（5N）、99.995%（4N5）以上。

目前，公司生产的铝靶已经广泛应用于半导体芯片、平板显示器、太阳能电池等领域。

2、钛靶及钛环

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中，钛是较为最为常用的阻挡层薄膜材料之一（相应的导电层薄膜材料为铝）。在先端芯片制造工艺中，钛靶要与钛环件配套使用，其主要功用是辅助钛靶完成溅射过程。目前，公司生产的钛靶、钛环主要应用于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制造领域。

3、钽靶及钽环

在最尖端的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中，钽是阻挡层薄膜材料之一（相应的导电层薄膜材料为铜）。钽作为阻挡层通常用于90-14纳米技术节点的先端芯片中，所以钽靶及其环件是制造技术难度最高、品质保证要求最严的靶材产品，之前也仅有美国和日本的少数几家跨国公司（即霍尼韦尔、日矿金属、东曹、普莱克斯等）能够生产。随着国际市场对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消费类电子产品需求量的爆炸式增长，高端芯片的需求大幅增加，使得钽金属成为炙手可热的矿产资源，但钽矿资源较为稀缺，使得高纯钽靶价格昂贵。除钽靶外，公司还生产钽环，其主要作用是辅助钽靶完成溅射过程。目前，公司生产的钽靶主要用于超大规模集成电路领域。

4、钨钛靶

钨钛合金电子迁移率低、热机械性能稳定、抗腐蚀性能优良以及化学稳定性好，近年来钨钛合金溅射靶作为半导体芯片门电路接触层材料得到应用；此外，钨钛靶还可在半导体器件的金属连接处做阻挡层，尤其适合在大电流和高温环境下使用。目前，公司生产的钨钛靶主要应用于超大规模集成电路及太阳能电池领域。

5、其他产品

除上述四种金属靶材产品以外，公司生产的其他产品包括铜靶、镍靶、钴靶、铬靶、陶瓷靶等其他种类的溅射靶材以及金属蒸发料、LCD用碳纤维复合材料部件（主要包括碳纤维支撑、碳纤维传动轴、碳纤维叉臂）等其他产品，同时公司对外出售从客户端回收的钽靶（含钽环）和钛靶（含钛环）等，并向客户提供环件的清洗翻新服务。

（三）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依据销售订单和生产计划制定具体的采购计划，结合主要原材料的现有库存量、采购周期、在途时间等因素计算具体的采购数量，并确保一定的安全库存量。对于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公司已经建立了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与主要供应商结成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根据制定的采购计划实施采购；对于其他原材料的采购，公司通常会选择2-3家合格供应商，建立多家供货渠道，经询价后确定供应商并及时采购入库。针对日本供应商，公司主要通过三菱化学旗下的综合商社向其采购高纯金属原材料。

2、生产模式

由于公司的终端用户多为世界一流芯片制造企业，各客户拥有独特的技术特点和品质要求，为此公司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采取了定制化的生产模式。研发生产的产品在材料、成分、形状、尺寸、性能参数等诸多方面存在着不同，公司生产具有“多品种、小批量”的特点。在产品研发及设计前期，公司要投入大量精力与终端客户进行技术、品质、性能的交流，当产品通过客户评价后，生产部门在接到来自销售部门的客户订单后，即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公司已经掌握了高纯金属及溅射靶材生产中的核心技术，形成了晶粒晶向控制、材料焊接、精密加工、产品检测、清洗包装等在内的完整业务流程，通过合理调配机器设备和生产资源自主组织生产，实行柔性化生产管理。

3、营销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包括直销和商社代理销售模式两种模式。

①直销模式

针对中国大陆、欧洲、台湾及东南亚的客户公司主要采取直销模式，在通过客户认证之后，客户直接向公司下达月度或季度的采购订单，公司按要求直接向客户发货。

②商社代理销售模式

商社代理销售模式是指公司与东芝、日本美光、罗姆等日本最终客户的合作模式。日本综合商社模式已经有超过一百多年的历史，由于日本制造业推崇“零库存”存货管理方式，而大型商社能为制造企业提供信息收集处理、市场开发、仓储运输及资金垫付服务，所以日本制造企业较多采用商社模式对外采购、销售。

公司的日本客户主要通过三菱化学（主要是其子公司越菱株式会社）、依摩泰等知名的特大型综合商社向公司采购靶材。业务流程为最终客户首先与综合商社签订采购合同，综合商社再与公司签订合同，公司按照合同要求发货至综合商社指定仓库，由综合商社向公司支付货款。在合作过程中，综合商社为终端客户提供仓储、物流等供应链管理服务，并协助公司对终端客户提供技术服务，终端客户对公司进行技术评审和认证，并可能直接向公司提出各种技术、品质和生产的相关改善建议。

（2）客户认证流程

由于超大规模集成电路、太阳能电池、平板显示器等下游客户对溅射靶材的产品质量、性能指标等有着非常严苛的要求，因此，高纯溅射靶材行业存在严格的供应商认证机制。公司在与潜在客户初步接触之后，需要经过供应商初评、产品报价、样品检测、小批量试用、稳定性检测等认证程序之后，才能成为合格供应商。

（3）产品定价和收款方式

公司产品主要采用成本加成定价原则，在原材料、加工成本和人力成本等基础上加一定比例的利润确定产品的报价，同时，根据客户订单规模、合作关系和市场供求状况等情况进行适当调整；公司的收款方式主要为银行转账等，根据客户信用情况一般给予1-3月的信用期。

（4）产品配送和售后服务

公司主要通过第三方物流进行产品配送；为了更好地了解客户需求、掌握市场发展动态，公司会派遣技术和销售人员定期拜访主要客户，进行客户满意度调查和访谈研究，从而更好地为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

公司采用目前的经营模式是根据靶材产品原材料供应情况、生产工艺、公司所处行业市场竞争格局确定的，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一直专注于高纯溅射靶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预计未来公司的经营模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四）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溅射靶材是电子及信息产业、液晶显示器、光学等行业必不可少的原材料，进而广泛地应用于汽车电

子、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家用电器、显微镜及相机镜头等终端消费领域，因此，溅射靶材行业不易受到偶然性或突发性因素的影响，能够充分分享下游产业应用的广阔市场。随着终端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展和快速发展，强劲的消费需求有利于驱动溅射靶材市场不断扩容。公司主要从事高纯溅射靶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各种高纯溅射靶材，包括铝靶、钛靶、钽靶和钨钛靶等，公司将把握市场机遇，持续强化研发创新，努力提高产品技术的先进性、品质及性价比，增强市场开拓及客户服务能力，提升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水平，努力发展成为“国际优秀的高纯度金属及溅射靶材生产企业”。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自有在建项目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及设备购置等支出增加所致。
货币资金	主要系公司 2017 年 6 月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高纯溅射靶材行业具有技术密集和资本密集的双重特性，生产设备投入巨大，产品技术含量丰富，对生产工艺和技术能力的要求较高，需要建立专业的技术团队并拥有较为深厚的技术储备。公司是由技术团队发起的典型的创业型企业，在稳定的核心管理团队带领下，凭借领先的技术优势和可靠的产品质量，公司已在行业内取得了较为有利的市场地位，确立了较强的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技术优势

(1) 具有国际水平的技术团队

高纯溅射靶材行业是高新技术的聚集地，企业的技术研发实力成为大量资本投入能够有效转化为经营效益的关键所在。公司十分重视技术团队的建设，打造了一支具有国际水平的技术研发团队，核心成员由多位具有金属材料、集成电路制造专业背景和丰富产业经验的归国博士、日籍专家及资深业内人士组成。

董事长兼总经理姚力军先生一直从事超高纯金属材料及溅射靶材研究，2009年入选中组部“千人计划”；董事兼副总经理Jie Pan先生长期从事超高纯度金属及电子材料的研究，2012年入选中组部“千人计划”；此外，相原俊夫、王学泽等核心管理团队成員均具有十年以上行业从业经历。

（2）持续的技术创新

自成立伊始，公司管理团队便意识到持续技术创新的重要性，不断增加研发投入，以保证公司产品的创新性和技术领先。经过数年的技术积淀，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具备较强的技术与产品创新能力，打破了国内高纯溅射靶材基本依靠进口的局面，填补了国内同类产品的技术空白，并逐渐成长为国内高纯溅射靶材产业的领先者，能够在全球范围内与美国、日本跨国公司进行市场竞争。

公司分别建立了“宁波市企业工程（技术）中心”、“院士工作站”，并不断扩大研发团队、承担或主持国家级高新技术课题研究。公司研发中心被评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2008年公司被授予高新技术企业称号，2014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以半导体芯片用高纯溅射靶材为核心，液晶显示器、太阳能电池用溅射靶材共同发展的多元化产品研发体系。公司通过研发机构的合理设置和研发项目的有效管理保证了公司研发活动的有序开展和技术创新优势的发挥，并最终满足客户的定制化需求。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拥有授权专利199项，其中发明专利155项、实用新型专利44项，涵盖了金属提纯、晶粒晶向控制、焊接技术、精密加工、清洗包装等一系列生产工艺。2015年公司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评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并获得“浙江省技术发明一等奖”荣誉。依托领先的技术实力和高水准的技术团队，公司先后承担或主持了“863计划重点项目”1项、“863计划引导项目”1项，“02专项”3项等多项国家级研究课题。

2、产品优势

（1）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

高纯溅射靶材的产品质量、性能在整个产业链中占据非常重要的地位，尤其是在下游终端消费电子产品市场竞争愈发激烈的情况下，行业内生产厂商必须以质取胜。目前，公司生产的高纯溅射靶材主要应用于半导体芯片、平板显示器和太阳能电池等领域，对产品质量和稳定性要求较高，溅射靶材的质量将直接决定终端产品的质量，是否具有可靠的产品质量将成为行业内企业获取市场竞争优势的关键。公司为保证产品质量，建立了一套完整、严格的质量控制和管理体系，在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质量检测等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都实施了较为完备的质量检测程序，以确保产品的品质和可靠性。

公司建有针对物理气相沉积（PVD）材料的分析实验室，配备各类先进检测设备和仪器，如分析材料晶粒的形貌和大小的结晶组织分析系统，分析焊接结合率以及材料缺陷、冷却水管道的超声波焊接扫描系统C-SCAN，用于尺寸检测、溅射后靶材残余量分析的三维坐标测量仪CMM，对元素进行快速定性分析及合金含量分析的X射线荧光分析仪XRF，快速测定材料结构X射线衍射分析仪XRD，分析材料形貌、成份的扫描电子显微镜SEM，能够高灵敏度进行元素微区分析的电子探针分析仪EPMA，对材料成份定性定量分析原子发射光谱仪AES，分析杂质元素和纯度的辉光放电质谱仪GDMS，对纳米区域的物理性质包括对形貌进行探测的原子力显微镜AFM，显微结构及结构的电子背散射衍射分析仪EBSD。这些设备为公司实施严格的质量检测程序提供了有力的技术保障，最大限度地保证了产品质量和技术含量，有利于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市场竞争力，同时，先进的研发设备也为公司产品的后续开发建立了宽范围的拓展平台，为客户新材料、新工艺的探索提供了技术支撑。

严格的质量控制和完善的产品检测不仅保证了公司出厂产品的质量，为公司赢得了较高的产品声誉，公司产品不断获得客户的认可，逐渐进入国内外知名厂商的供应体系，积累起众多优质的客户资源，多家客户给予公司优秀供应商、A等供应商等评价。

（2）产品性价比优势

目前，公司产品最主要的竞争对手为美国、日本等跨国公司，这些公司技术先进、产业经验丰富，且长期居于产品、技术垄断地位，因而产品售价一般较高。公司产品在主要技术指标方面已经不逊于外资品牌，同时，公司在引进国外先进设备的基础上，通过消化吸收再创新，自主研发设计了多项独创的专有技术，通过对技术革新，达到了降低成本、提高产品生产效率的目的，公司充分利用国内制造成本相对较低的优势，通过严格管理降低成本，使得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具有一定优势，能够对客户提出的要求进行快速响应。较高的产品性价比优势促使公司产品不断形成市场竞争优势，能够顺利进入下游产品配套市场。

（3）良好的品牌形象

公司以“成为世界一流的溅射靶材企业”为发展愿景，在深入了解客户产品需求的基础上，不断为客户提供质量可靠的定制化产品。在生产上，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控体系，实施严格的产品检测程序，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在销售服务上，公司设立了客户服务部，建立了专业的技术服务团队和技术支持体系，能够对客户需求和现实问题形成快速反应，不断提升客户服务水平。通过近年来的不懈努力，公司已经逐步建立了高品质、高纯度溅射靶材专业生产商的良好品牌形象，在广大客户中积累了一定的市场美誉度，公司产品也日益获得客户的广泛认可，为公司业务订单的获取和业务量的提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有利的市场地位

（1）优质的客户资源

高纯溅射靶材行业的技术含量较高，供应商需要先通过国际通行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同时满足下游

客户的质量标准和稳定性要求，经过2-3年的合格供应商全方面认证过程，认证内容涵盖产品质量、供货周期、批量生产、企业管理、生产环境等，才能成为下游制造商的合格供应商。虽然高纯溅射靶材行业认证周期长，认证程序复杂，但一旦通过下游制造商的供应商资格认证，则双方会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双方的供销关系轻易不会发生变化。

经过数年发展，凭借着领先的技术水平和稳定的产品性能，公司已经成为中芯国际、台积电、格罗方德、意法半导体、东芝（通过综合商社实现销售）、海力士、京东方、SunPower等国内外知名厂商的高纯溅射靶材供应商，业务范围涉及半导体芯片、平板显示器和太阳能电池等，并与其建立了较为稳定的供货关系，与各大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有助于公司充分分享高纯溅射靶材下游应用领域的广阔市场，促进公司营业收入和经营业绩的快速增长。

（2）领先的市场份额

公司具备较强的技术与产品创新能力，已经成为国内高纯溅射靶材产业的领先者，并在全球范围内与美国、日本跨国公司展开市场竞争，目前，公司已经成为国内最大的半导体芯片用高纯溅射靶材生产商。面对市场空间更为广阔的液晶显示器、太阳能电池等应用领域，公司已经制定了相应的产品研发和市场拓展计划，在继续巩固半导体芯片应用领域领先地位的同时，还可以利用在半导体芯片市场积累的技术、品牌和客户资源，迅速向新的应用领域渗透，从而实现快速稳定的增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据2017年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布数据显示，2016年我国芯片进口额为2,271亿美金。芯片是超过原油进口金额的第一大宗商品。超大规模集成电路是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交通运输、通讯等产业的基础，对人民生活及国家安全具有重要战略意义。中国是集成电路芯片使用大国，目前中国芯片的自主生产能力较低，生产芯片的材料及装备更是严重依赖进口。为此国家已将芯片制造列入战略性新兴产业，在2017年《政府工作报告》的“加快培育壮大新兴产业”章节中指出：“全面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加快新材料、人工智能、集成电路、生物制药、第五代移动通信等技术研发和转化，做大做强产业集群”。溅射靶材行业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由于长期依赖进口，国内客户迫切希望溅射靶材能够尽快实现国产化。为了促进我国溅射靶材产业规模平稳较快增长，技术创新能力增强，加速溅射靶材供应本土化进程，近年来，国家制定了一系列产业政策引导溅射靶材工业健康稳定发展，同时，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简称“863计划”）、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极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设备及成套工艺”专项基金（简称“02专项”）、发改委的战略转型产业化项目都有针对性地把溅射靶材的研发及产业化列为重点项目，从国家战略高度扶植溅射靶材产业发展壮大，国家产业政策、研发专项基金的陆续发布和落实，为溅射靶材行业的快速发展营造了良好的产业环境，将有力地引导溅射靶材产业持续健康发展，企业实力进一步增强。

经过数年的科技攻关和产业化应用，公司已经掌握了高纯溅射靶材生产过程中的关键技术，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产品开发和批量生产能力，能够根据下游客户对溅射靶材产品质量、技术指标和规格尺寸等方面的要求进行定制化产品生产和技术服务，在全球范围内积极参与与美国、日本跨国公司的市场竞争，不断进入国内外优质客户的供应链体系，主要客户包括国内外知名半导体、平板显示及太阳能电池制造企业，在行业中占据了较为有利的竞争地位。

2017年上半年，公司一如既往的专注于高纯溅射靶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继续巩固在半导体领域的市场地位，不断挖掘潜力，寻求纵深发展。此外，公司不断拓展产品应用领域，进入新的市场，为今后经营业绩的提升打下基础。在半导体制造领域，溅射靶材销售持续增长，其中铝靶、钛靶、钽靶等产品已经成为台湾积体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TSMC）的主要供应商，和去年同期相比增长明显；铝靶、钛靶、钽靶、铜阳极材料产品方面已经成为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的主要供应商；在平板显示领域，公司的铝靶已经在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批量销售；在半导体PVD及

CMP消耗零部件方面，新产品也不断研发进入客户端。经过多年积累，江丰电子在半导体领域的行业地位和影响力不断加强。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0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2.46%，主要原因为上半年公司的主要产品铝靶、钛靶、钽靶等继续保持销售稳步增长，公司的靶材产品在半导体领域的销售保持增长的同时，在平板显示器用靶材的销售也有所增加。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58.4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4.23%，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2017年上半年，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的平板显示靶材焊接工厂项目进展顺利，厂房建筑主体工程已全部封顶，进入水、电等辅助工程及厂房二次装修施工阶段。

2017年上半年，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马来西亚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取得了马来西亚项目设备进口许可证，靶材焊接工厂设备、工具及部分材料将于2017年8月到达马来西亚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工厂进行安装，整体靶材焊接工厂预计将于2017年年底正式投入运营。江丰电子的第一个海外工厂的运营将有望进一步扩大在SunPower Corporation的靶材销售，进一步拓展靶材应用范围和市场，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2017年上半年，公司的LCD碳纤维复合材料部件（CFRP）项目全力推进，LCD碳纤维复合材料部件（CFRP）成型设备已安装到位，生产线已开始批量生产，并在平板显示领域开始批量供货。

公司不断完善和攻克集成电路28-14nm技术节点用钽靶、钛靶的晶粒晶向控制技术、靶材焊接技术、精密机械加工技术及清洗封装技术，部分样品已送达客户端进行评价，部分产品已在客户端量产，14nm用钛靶也已经在客户端进行评价，随着钽靶、钛靶在28-14nm技术节点的全面量产，将使公司的销售得到显著提升。同时，江丰电子积极向产业链上游发展、布局，募投项目相关的高纯铝、高纯钽等高纯金属材料的制造研发正在积极进行中，逐步实现量产后，将增强公司靶材产品质量稳定性并提高在市场中的竞争力。

公司已在PVD（物理气相沉积）和CMP（化学机械平坦化）机台用零部件产业开始战略布局。集成电路芯片制造过程中，PVD及CMP是其中非常重要的工艺环节，PVD工艺除了会用到大量的溅射靶材外也会用到大量消耗性的金属零部件，CMP工艺中会用到大量消耗性材料如保持环（Retainer Ring）、活化盘（Disc）、抛光垫（Pad）等，世界上能够掌握以上材料核心技术的公司为数不多，其客户与集成电路靶材客户基本相同，江丰电子引进了掌握以上技术及市场的核心人才全面开发此类产品，有望在集成电路产业上开辟除了靶材外更广阔的市场空间。

2017年上半年，公司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动力，持续投入研发，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共取得国内专利196项，包括发明专利152项、实用新型44项；另外，公司取得韩国发明专利2项、中国台湾地区发明专利1项。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发明专利16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授权日	终止日期
----	------	------	-----	-----	------

1	钨靶材组件的焊接方法	发明	ZL201310514039.0	2017.1.4	2033.10.24
2	悬浮掩膜板的制作方法	发明	ZL201310643254.0	2017.2.8	2033.12.2
3	靶材的机械加工方法	发明	ZL201310518703.9	2017.3.15	2033.10.27
4	聚焦环和应用聚焦环的溅射反应器	发明	ZL201310745989.4	2017.3.15	2033.12.26
5	钨钛合金板的加工方法	发明	ZL201210376752.9	2017.3.15	2032.9.28
6	钨硅合金的机械加工方法	发明	ZL201310718682.5	2017.3.15	2033.12.19
7	芯片夹持环的制作方法	发明	ZL201310645600.9	2017.3.15	2033.12.02
8	铬靶材的制造方法	发明	ZL201310418471.X	2017.5.31	2033.9.12
9	溅射靶材及其制作方法	发明	ZL201310375998.9	2017.5.31	2033.8.25
10	靶材组件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	ZL201310375546.0	2017.5.17	2033.8.25
11	一种钽靶材的制造方法	发明	ZL201310379942.0	2017.6.30	2033.8.26
12	聚焦环的矫正设备	发明	ZL201310724725.0	2017.6.30	2033.12.23
13	真空热压烧结装置以及测温方法	发明	ZL201410298078.6	2017.6.30	2034.6.25
14	钼靶材的制作方法	发明	ZL201310331636.X	2017.6.30	2033.7.30
15	背板的形成方法	发明	ZL201310645653.0	2017.6.30	2033.12.02
16	铝靶材的制造方法	发明	ZL201410606957.0	2017.6.30	2034.10.30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 是 □ 否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50,377,670.30	189,014,957.94	32.46%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171,177,371.96	128,619,523.20	33.09%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14,013,764.34	10,107,697.93	38.64%	主要系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销售费用中的佣

				金及服务费、运输费也同比增加。
管理费用	28,461,585.22	24,413,362.92	16.58%	主要系职工薪酬的增加，以及公司首发上市相关的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7,351,071.27	2,406,455.09	205.47%	主要系：1、上年同期公司在建工程利息资本化金额为 220.21 万元，本报告期内利息资本化金额仅为 7.31 万元，其他利息支出均记入当期费用；2、由于汇率波动导致本报告期内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7,225,155.32	3,724,759.69	93.98%	主要系公司 2014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2014 年至 2016 年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报告期内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已到期并正在进行重新认定，企业所得税税率按 25% 计提。
研发投入	13,590,588.07	13,666,585.10	-0.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17,882.87	27,501,688.37	-46.48%	主要系随着公司产能的不断扩大、新的研发项目产业化增加，以及新项目的实施，公司的员工人数由 2016 年 6 月底的 490 人，增加至报告期末的 741 人，导致报告期内支付的职工薪酬较上年同期大幅度增加；另外报告期内支付的各项税费等较上年同期也有所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638,410.54	-18,705,359.98	192.10%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投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773,773.03	-7,645,227.47		主要系公司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8,771,081.13	2,342,885.01	8,384.03%	主要系公司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钽靶	73,702,293.41	48,401,169.36	34.33%	40.36%	59.36%	-7.83%
铝靶	67,767,737.87	50,998,922.35	24.74%	54.14%	53.79%	0.17%
钛靶	47,141,910.48	33,016,582.47	29.96%	40.73%	39.84%	0.44%
LCD 用碳纤维支撑	18,267,622.55	17,032,273.18	6.76%	-28.64%	-22.89%	-6.95%
分区域						
内销	70,148,824.97	44,740,496.98	36.22%	38.66%	62.97%	-9.52%
外销	176,707,527.36	124,598,796.28	29.49%	28.17%	23.74%	2.52%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76,667,619.23	30.96%	47,334,262.16	8.57%	22.39%	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89,652,995.38	10.03%	74,209,618.71	13.44%	-3.41%	
存货	123,515,166.63	13.82%	104,592,480.09	18.95%	-5.13%	
投资性房地产	20,551,427.21	2.30%	21,551,190.91	3.90%	-1.60%	
长期股权投资	3,603,568.17	0.40%	3,759,262.12	0.68%	-0.28%	
固定资产	260,525,712.43	29.16%	149,376,164.53	27.06%	2.10%	
在建工程	60,169,382.66	6.73%	105,348,992.88	19.08%	-12.35%	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三期厂房主体工程在建，并于 2016 年底前结转固

						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126,626,579.43	14.17%	102,150,146.03	18.50%	-4.33%	
长期借款	90,000,000.00	10.07%	85,000,000.00	15.40%	-5.33%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 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以原值为161,964,012.20元、净值为146,394,299.91元的房屋建筑物（浙（2016）余姚市不动产权第0023396号），原值为15,377,760.00元、净值为12,362,155.20元的土地使用权（浙（2016）余姚市不动产权第0023396号），原值为128,713,200.83元、净值为36,183,351.82元的机械设备、以及原值为253,675.22元，净值为124,643.91元的管理软件作抵押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短期借款101,788,685.48元、长期借款85,000,000.00元。

(2) 截止2017年6月30日，子公司合肥江丰以原值3,917,126.72元，净值为3,806,141.54元的土地使用权（皖（2016）合不动产权第0037490号）作抵押，同时由本公司和姚力军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东支行取得长期借款5,000,000.00元。

(3) 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以425,000.00元银行承兑保证金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850,000.00元。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603,568.17	3,759,262.12	-4.1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211.78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28.7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28.7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96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江丰电子”）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469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6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376.16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人民币 2,452.83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2,923.33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于 2017 年 6 月 9 日汇入公司账户。扣除其他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审计验资费、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1,711.55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211.7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626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用自筹资金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2017 年 6 月 2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中 3,300.43 万元置换截至 2017 年 6 月 11 日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上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核验，并由其出具了《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

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642 号）。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上述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已进行置换。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置换 3,300.43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 28.27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 409.66 万元，支付银行手续费 0.20 万元，收到银行利息收入 2.29 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19,187.06 万元（包括应付而未付的发行费用 1,301.89 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钨溅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	否	6,686.78	6,686.78	2,059.82	2,059.82	30.80%	2019 年 06 月 14 日	0	0	否	否
年产 300 吨电子级超高纯铝生产项目	否	4,021	4,021	1,170.66	1,170.66	29.11%	2019 年 06 月 14 日	0	0	否	否
分析检测及客户支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否	5,504	5,504	98.22	98.22	1.78%	2019 年 06 月 14 日	0	0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5,000	5,000	0	0	0.00%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1,211.78	21,211.78	3,328.70	3,328.70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1,211.78	21,211.78	3,328.70	3,328.70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处于建设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	不适用										

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适用 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用自筹资金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2017 年 6 月 2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中 3,300.43 万元置换截至 2017 年 6 月 11 日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上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核验，并由其出具了《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642 号）。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上述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已进行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适用 2017 年 6 月 2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江丰钨钼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1,6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江丰钨钼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 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利息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 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对 2017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产品更新换代较快带来的产品开发风险

半导体产业的发展速度多次验证了“摩尔定律”，公司客户主要为半导体芯片制造企业，在下游产品不断提出更高技术要求的前提下，公司需要对客户需求进行持续跟踪研究并开发对应的新产品。半导体产品普遍呈现同款产品价格逐年下降的趋势，行业内企业在产品价格下降初期可以通过规模经济、改善工艺设计等缓解产品价格下降带来的毛利率下降，但从中长期看，行业内企业必须依靠产品的更新换代才能保

持较高的毛利率水平。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可能会丧失竞争优势，从而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已从创立之初的研发型企业逐步转变为产、研、销并重的企业，产品开发能力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体现，也是影响公司发展前景的重要因素。公司将利用多年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掌握的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以及在溅射靶材研发及生产领域积累的较为丰富的经验和技術储备，深入研究和分析市场需求、充分论证新产品的可行性，加强技术储备和科研管理，尽量将产品研发风险控制在较低水平。

2、新产品市场推广风险

由于芯片制造工艺对环境、材料的严格要求，芯片制造企业一般选择认证合格的安全供应商保持长期合作，从而降低材料供应商变化可能导致的产品质量风险；同时，新的材料供应商必须通过芯片制造企业严格的公司和产品评估认证才能成为其合格供应商。因此，公司集成电路28-14nm技术节点用靶材新产品大规模市场销售市场推广面临客户的认证意愿、对公司质量管理能力的认可以及严格的产品认证等不确定因素，存在一定的市场推广风险。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新市场推广工作，并通过加大新产品市场开发投入、加强新产品质量管理、引进新市场专业人员等手段来控制新产品市场推广的风险。

3、行业和市场波动风险

半导体产业具有技术呈周期性发展和市场呈周期性波动的特点。公司主营业务处于半导体产业链的材料和设备支撑行业，其市场需求和全球及国内半导体产业的发展状况息息相关，因此，本公司的业务发展会受到半导体行业周期性波动的影响。如果全球及国内半导体行业再度进入发展低谷，则公司将面临业务发展放缓、业绩产生波动的风险。

未来几年，公司将不断增加技术开发和市场开发的投入，争取持续推出新产品并不断拓宽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提高产品盈利能力。努力开发市场、加速进口替代，争取扩大公司的市场份额，提高抵抗行业和市场波动风险的能力。

4、投资规模扩张和研发投入导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随着公司及子公司的募投项目、其他投资项目的建成投产，以及公司生产线的不断升级改造，公司的投资规模将迅速扩大，固定资产大幅增加将导致折旧成本大幅增加，同时公司近年来研发投入较大，如果公司市场开发工作进展不顺利，将会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公司将全力做好新市场开发，不断挖掘和发现新的客户，力争减少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同时公司也

集约运行，从管理上挖掘潜力，控制运行成本的上升。

5、投资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虽然公司在投资项目决策过程中综合考虑了各方面的情况，为投资项目作了多方面的准备，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市场环境变化、国家产业政策变化以及设备供应、客户开发、产品市场销售状况等变化因素的影响。如果投资项目不能顺利实施，或实施后由于市场开拓不力无法消化新增的产能，公司将会面临投资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公司将组建专业项目团队，确保资金及时到位，制定周密的项目实施方案，积极争取国家产业扶持政策，尽力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并达到预期收益。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3 月 27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1 月 03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3 月 21 日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姚力军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	2017 年 06 月 15 日	2017 年 6 月 15 日-2020 年 6 月 14 日	正常履行中

			<p>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Jie Pan、张辉阳、李仲卓、钱红兵、于泳群、李义春、王晓勇、张英俊、相原俊夫、王学泽、周友平、窦兴贤、鲍伟江、边逸军</p>	<p>股份限售承诺</p>	<p>1、自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p>	<p>2017 年 06 月 15 日</p>	<p>2017 年 6 月 15 日-2018 年 6 月 14 日</p>	<p>正常履行中</p>

		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机构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机构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机构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7 年 06 月 15 日	2017 年 6 月 15 日-2020 年 6 月 14 日	正常履行中
	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郑州金天丞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谢立新、周厚良、宁波海邦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俞建超、赵永升、姚华俊、李勇成、冯晋、单迦亮、徐兴标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机构/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机构/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7 年 06 月 15 日	2017 年 6 月 15 日-2018 年 6 月 14 日	正常履行中
	喻洁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为公司董事钱红兵先生的家庭成员，在钱红兵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锁定期限参照钱红兵先生的承诺执行。	2017 年 06 月 15 日	2017 年 6 月 15 日-2020 年 6 月 14 日	正常履行中
	李晓冬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为公司董事李仲卓先生的近亲属，在李仲卓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锁定期限参照李仲卓先生的承诺执行。	2017 年 06 月 15 日	2017 年 6 月 15 日-2018 年 6 月 14 日	正常履行中
	姚力军	股份减持承诺	1、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	2017 年 06 月 15 日	2017 年 6 月 15 日-2022 年 6 月 14 日	正常履行中

			<p>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2、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上市之日持股数量的 2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和减持数量应相应调整。</p>			
	<p>姚力军、Jie Pan、张辉阳、李仲卓、钱红兵、于泳群、李义春、王晓勇、张英俊、相原俊夫、王学泽、周友平、窦兴贤、鲍伟江、边逸军</p>	<p>股份减持承诺</p>	<p>在本人于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①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②如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承担赔偿责任。3、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p>2017 年 06 月 15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宁波拜耳克管理</p>	<p>股份减持承</p>	<p>1、本机构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在</p>	<p>2017 年 06 月</p>	<p>2017 年 6 月 15 日-2022 年</p>	<p>正常履行中</p>

	咨询有限公司	诺	<p>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2、本机构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企业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上市之日持股数量的 10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和减持数量应相应调整。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①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②如发生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本人已经承担赔偿责任。4、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p>	15 日	6 月 14 日	
	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郑州金天丞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辉阳	股份减持承诺	<p>1、本机构/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2、本机构/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企业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上市之日持股数量的 10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p>	2017 年 06 月 15 日	2017 年 6 月 15 日-2020 年 6 月 14 日	正常履行中

			之日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和减持数量应相应调整。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①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②如发生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本人已经承担赔偿责任。4、本企业/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1、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①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②如发生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已经承担赔偿责任。2、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2017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谢立新、周厚良、宁波海邦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俞建超、赵永升、姚华俊、李勇成、冯晋、单迦亮、徐兴标	股份减持承诺	1、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①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②如发生本企业/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本人已经承担赔偿责任。2、本企业/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2017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涉及回购新股、赔偿损失的承诺	1、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	2017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做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2、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p>			
姚力军		<p>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涉及回购新股、赔偿损失的承诺</p>	<p>1、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p>	2017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姚力军、Jie Pan、张辉阳、李仲卓、钱红兵、于泳群、Key Ke Liu、郭百涛、雷新途、李义春、王晓勇、张英俊、相原俊夫、王学泽、周友平、窦兴贤、鲍伟江、边逸军	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涉及赔偿损失的承诺	1、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2017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若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的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导致前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本公司将启动有关措施稳定股价，具体如下：1、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等的规定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且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2、若发生需回购事项，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上述条件成就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实施方案本公司将在股价稳定措施的启	2017年06月15日	2017年6月15日-2020年6月14日	正常履行中

		<p>动条件成就时，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做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并办理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及办理有关审批或备案手续。</p> <p>3、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全体董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4、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本公司将终止实施该方案。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p> <p>（不包括本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2）同一会计年度内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p>			
--	--	--	--	--	--

			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姚力军	稳定股价承诺	<p>若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的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导致前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在有关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后 3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其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公司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控股股东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税后）的 30% 与其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金额（税后）的 20% 之中的高</p>	2017 年 06 月 15 日	2017 年 6 月 15 日-2020 年 6 月 14 日	正常履行中

			<p>者；(2) 同一年度内累计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超过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税后）的 60% 与本人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金额（税后）40% 之中的高者。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p>姚力军、Jie Pan、钱红兵、于泳群、相原俊夫、王学泽、周友平、窦兴贤、鲍伟江、边逸军</p>	<p>稳定股价承诺</p>	<p>若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的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导致前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以下具体股价稳定措施：当公司出现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后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将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其买入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如果公司披露其买入计</p>	<p>2017 年 06 月 15 日</p>	<p>2017 年 6 月 15 日-2020 年 6 月 14 日</p>	<p>正常履行中</p>

		<p>划后 3 个交易日内其股价已经 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 的条件，其可不再实施上述 买入公司股份计划；若某一会 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 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 （不包括其实施稳定股价措施 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 价措施并由公司公告日后开始 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 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 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 形），其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 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 则：（1）单次增持公司股份的 金额不低于上年度自公司领取 薪酬总和（税后）的 30%与其 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金额 （税后）的 20%之中的高者； （2）同一年度内累计增持公司 股份的金额不超过上年度自公 司领取薪酬总和（税后）的 60% 与其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 金额（税后）40%之中的高者。 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 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 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 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 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 股价预案。若公司新聘任董事 （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 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 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 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p>			
公司	<p>填补被摊薄 即期回报的 措施及承诺</p>	<p>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 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将通过 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 项目投资进度、加大市场开发 力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 方式，提升资产质量，提高销 售收入，从而增厚未来收益， 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 薄即期回报。公司承诺采取以</p>	<p>2017 年 06 月 15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下具体措施：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制定《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与技术储备，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3、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公司将在现有销售服务网络的基础上完善并扩大国际、国内销售渠道和服务网络的覆盖面，从而优化公司在国内、国际市场的战略布局，为全球更多客户提供可靠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4、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推出符合客户需求的新产品。公司将加强技术研发投入，提高新产品开发水平，缩短产品开发周期，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技术竞争能力，提高产品附加值，从而提高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5、严格控制公司费用支出，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公司利润率。6、加强对管理层的考核，完善与绩效挂钩的薪酬体系，确保管理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提升公司的管</p>			
--	--	--	--	--	--

		<p>理效率。7、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并制定了《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p>			
公司	分红承诺	<p>一、滚存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完成后，由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本次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二、本次发行后利润分配政策：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公司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主要内容如下：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2、公司利润分配期间间隔：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原则上每会计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必要时，公司董事会也可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或发放股票股利。3、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及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目前处于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发展阶段，除公司重大</p>	2017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可分配利润的 20%。</p> <p>4、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当期可分配利润为正；董事会考虑每股净资产的摊薄、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等真实合理因素后认为公司具有成长性，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采用股票股利形式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在制作的方案中说明采取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合理原因。</p> <p>5、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计划。但公司保证现行及未来的股东回报计划不得违反以下原则：即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主要内容如下：1、公司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在此基础上，公司将结合发展阶段、资金支出安排，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可适当增加利润分配比例及次数，保证分红回报的持续、稳定。</p> <p>2、由于公司目前处于成长阶段，如公司在当年盈利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以后，</p>			
--	--	---	--	--	--

			每年向股东以现金方式分配的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3、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根据业务发展及盈利情况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			
姚力军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2、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7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姚力军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人以及下属除公司之外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不得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3、本人及附属企业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如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本人及本人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关联交易的条件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按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5、本人及本人附属企业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保证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	2017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姚力军、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郑州金天丞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辉阳、谢立新、周厚良、王晓勇、宁波海邦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俞建超、赵永升、姚华俊、李义春、李勇成、冯晋、单迦亮、徐兴标</p>	<p>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承诺</p>	<p>如果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其设立之日起至发行上市日期间因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实际缴纳情况而被任何政府主管部门要求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被任何政府主管部门处以行政处罚，或被任何政府主管部门、法院或仲裁机构决定、判决或裁定向任何员工或其他方支付补偿或赔偿，本人（本企业）将在毋须公司及其子公司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按本人（本企业）持有公司发行上市前的股权比例承担相应的金额，并对发行上市前的其他股东互负连带责任，使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p>	<p>2017 年 06 月 15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姚力军、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郑州金天丞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辉阳、谢立新、周厚良、王晓勇、宁波海邦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俞</p>	<p>关于无证建筑物的承诺</p>	<p>如果公司因发行上市前的无证建筑物被政府主管部门处罚或者无证建筑物被责令拆除，本人（本企业）将在毋须公司及其子公司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按本人（本企业）持有公司发行上市前的股权比例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拆除费用、财产损失、罚款、停工等，并对发行上市前的其他股东互负连带责任，使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p>	<p>2017 年 06 月 15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建超、赵永升、姚华俊、李义春、李勇成、冯晋、单迦亮、徐兴标					
	单长滨	其他承诺	对其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期间所签署的文件及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该法律责任不因其调换工作岗位或离职而免除。	2017 年 03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半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 上市公司半年度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脱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3）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重大环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4,070,000	100.00%						164,070,000	75.00%
3、其他内资持股	164,070,000	100.00%						164,070,000	7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0,477,092	42.96%						70,477,092	32.22%
境内自然人持股	93,592,908	57.04%						93,592,908	42.7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4,690,000				54,690,000	54,69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54,690,000				54,690,000	54,690,000	25.00%
三、股份总数	164,070,000	100.00%	54,690,000				54,690,000	218,76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696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469万股。并于2017年6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16,407万股增加至21,876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696号）核准，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368号）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5,469万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并已于2017年6月15日起上市交易。股票简称“江丰电子”，股票代码“300666”。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开发行的 16,407 万股及首次公开发行的 5,469 万股，总股本合计 21,876 万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证券登记手续。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7 年 7 月 11 日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办理增加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等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并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相关事项并取得了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5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总股本由 16,407 万股增加至 21,876 万股。本次股份变动，对上一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没有影响。本报告期，公司按照股份变动情况对上述财务指标进行计算，情况如下：报告期公司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均为 0.11 元/股，比去年同期增长 22.22%，2016 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均为 0.33 元/股；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2.39 元/股，比上年同期增长 56.24%，2016 年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1.77 元/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17年06月05日	4.64元/股	54,690,000	2017年06月15日	54,690,00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2017年06月14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无							/	
其他衍生证券类								

无							/	
---	--	--	--	--	--	--	---	--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696号）核准，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368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5,469万股股票已于2017年6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03,2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姚力军	境内自然人	28.27%	61,832,716		61,832,716			
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6%	18,507,072 注 1		18,507,072			
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8%	17,449,525		17,449,525			
郑州金天丞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0%	9,844,287		9,844,287			
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6%	7,344,189 注 2		7,344,189		质押	6,681,035
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6%	7,344,076		7,344,076			
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6%	7,344,076		7,344,076			
张辉阳	境内自然人	3.25%	7,101,722		7,101,722			
谢立新	境内自然人	3.15%	6,881,400		6,881,400			
周厚良	境内自然人	2.54%	5,552,122		5,552,122		冻结	5,552,122

							质押	5,552,122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姚力军分别持有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各 0.71% 的出资份额,任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姚力军与郑州金天丞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李仲卓及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张辉阳控制的宁波绿河嘉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同创普润(上海)机电高科技有限公司,姚力军与张辉阳控制的宁波绿河睿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兆盈医疗宁波兆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姚力军、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Jie Pan 与张辉阳控制的宁波首科绿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宁波江丰生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张辉阳、李仲卓共同投资宁波智投首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辉阳和李仲卓共同投资宁波首科未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仲卓与张辉阳控制的宁波绿河燕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宁波首科绿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辉阳为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p>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潘宇红	239,793	人民币普通股	239,793					
陈美珍	152,002	人民币普通股	152,002					
王荣满	127,151	人民币普通股	127,151					
杜忠良	115,256	人民币普通股	115,256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8,490	人民币普通股	58,490					

贾群	50,054	人民币普通股	50,054
徐书涵	47,786	人民币普通股	47,786
方正证券—交通银行—方正证券量化宝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4,704	人民币普通股	34,704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643	人民币普通股	16,643
李霄云	14,751	人民币普通股	14,751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注 1：截至本半年报披露之日，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8,810,400 股，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3 日和 8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6、2017—031）。

注 2：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6）。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6,667,619.23	85,721,538.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94,121.00	2,245,526.64
应收账款	89,652,995.38	89,248,420.86
预付款项	7,122,343.65	5,151,037.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43,133.56	449,593.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3,515,166.63	122,803,414.7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43,923.79	687,687.39
流动资产合计	503,039,303.24	306,307,218.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72,500.00	672,5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03,568.17	3,650,049.55
投资性房地产	20,551,427.21	21,051,309.06
固定资产	260,525,712.43	247,008,075.59
在建工程	60,169,382.66	23,389,437.4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008,360.90	22,888,741.7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09,807.50	4,589,806.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31,654.85	6,743,135.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66,262.90	10,600,393.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0,538,676.62	340,593,448.52
资产总计	893,577,979.86	646,900,667.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6,626,579.43	115,182,382.14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50,000.00	16,500,000.00

应付账款	86,811,944.48	92,365,145.79
预收款项	11,785.00	137,256.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074,818.12	8,932,506.15
应交税费	8,430,389.12	7,863,553.92
应付利息	655,120.80	319,058.4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443,621.56	345,885.9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22,734.73	530,807.96
流动负债合计	246,426,993.24	242,176,596.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0,000,000.00	8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6,080,000.00	6,08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676,404.51	23,829,531.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9,509.93	317,271.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2,385,914.44	115,226,803.76
负债合计	368,812,907.68	357,403,400.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8,760,000.00	164,0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9,344,427.91	31,950,477.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2,174.79	168,766.4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850,639.95	9,850,639.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4,249,018.18	83,665,010.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22,276,260.83	289,704,893.85
少数股东权益	2,488,811.35	-207,627.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4,765,072.18	289,497,266.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3,577,979.86	646,900,667.21

法定代表人：姚力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泳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符利燕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9,225,948.44	70,442,532.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94,121.00	2,245,526.64
应收账款	107,683,394.97	96,888,511.86
预付款项	5,754,236.27	4,900,019.2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45,027.39	242,979.97
存货	117,557,395.60	117,715,125.7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43,575.56	602,672.71
流动资产合计	486,503,699.23	293,037,368.6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72,500.00	672,5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2,531,334.36	34,177,815.74
投资性房地产	29,482,185.61	30,167,698.81
固定资产	248,104,795.26	240,110,957.13
在建工程	33,417,044.68	15,469,127.5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499,004.67	15,299,369.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20,012.86	4,143,697.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61,207.22	6,194,329.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88,900.00	4,138,193.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6,476,984.66	350,373,689.62
资产总计	882,980,683.89	643,411,058.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6,626,579.43	115,182,382.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50,000.00	16,500,000.00
应付账款	86,468,903.82	88,727,248.01
预收款项	11,785.00	137,256.55
应付职工薪酬	7,766,140.46	8,715,304.96
应交税费	7,681,219.46	7,185,692.46
应付利息	649,120.80	319,058.4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352,248.44	263,445.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22,734.73	530,807.96
流动负债合计	244,928,732.14	237,561,195.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5,000,000.00	8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619,571.95	21,154,111.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619,571.95	106,154,111.49
负债合计	350,548,304.09	343,715,307.1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8,760,000.00	164,0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9,378,322.71	31,950,477.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850,639.95	9,850,639.95
未分配利润	114,443,417.14	93,824,633.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2,432,379.80	299,695,751.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2,980,683.89	643,411,058.2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250,377,670.30	189,014,957.94
其中：营业收入	250,377,670.30	189,014,957.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5,016,021.81	170,981,077.97
其中：营业成本	171,177,371.96	128,619,523.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43,934.84	2,143,087.69
销售费用	14,013,764.34	10,107,697.93
管理费用	28,461,585.22	24,413,362.92
财务费用	7,351,071.27	2,406,455.09
资产减值损失	1,668,294.18	3,290,951.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481.38	-255,156.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6,481.38	-255,156.8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315,167.11	17,778,723.14
加：营业外收入	2,214,127.28	1,619,130.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0,804.24	350,309.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52.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478,490.15	19,047,544.02
减：所得税费用	7,225,155.32	3,724,759.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53,334.83	15,322,784.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584,008.10	15,334,576.32
少数股东损益	-330,673.27	-11,791.9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3,374.48	35,547.7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6,591.61	35,547.7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6,591.61	35,547.7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6,591.61	35,547.71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782.87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149,960.35	15,358,332.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487,416.49	15,370,124.0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7,456.14	-11,791.9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0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姚力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泳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符利燕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47,832,554.46	193,508,746.02
减：营业成本	170,521,801.14	131,645,372.49
税金及附加	2,284,872.28	2,143,087.69
销售费用	13,418,645.57	9,875,379.06
管理费用	26,189,122.78	23,193,409.67
财务费用	7,396,196.45	2,393,734.08
资产减值损失	2,281,259.59	3,201,968.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481.38	-255,156.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6,481.38	-255,156.83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694,175.27	20,800,637.62
加：营业外收入	1,895,539.57	1,772,460.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03	
减：营业外支出	50,804.24	350,309.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52.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538,910.60	22,222,788.20
减：所得税费用	6,920,127.20	3,538,155.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18,783.40	18,684,632.6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618,783.40	18,684,632.6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11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5,242,919.70	183,211,334.5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6,199.98	1,391,638.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62,961.03	1,200,847.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612,080.71	185,803,821.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859,242.97	108,969,804.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431,267.76	20,597,379.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88,495.02	7,542,995.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15,192.09	21,191,952.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894,197.84	158,302,13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17,882.87	27,501,688.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4.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0,854.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339,265.26	18,705,359.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339,265.26	18,705,359.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638,410.54	-18,705,359.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2,233,298.11	343,715.9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43,715.9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8,082,737.71	141,390,347.5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316,035.82	141,784,563.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1,638,540.42	144,758,700.1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63,156.34	4,671,090.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0,566.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542,262.79	149,429,790.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773,773.03	-7,645,227.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2,164.23	1,191,784.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8,771,081.13	2,342,885.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471,538.10	41,991,377.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242,619.23	44,334,262.1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3,788,366.49	181,967,882.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4,879.58	1,389,826.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09,686.71	1,176,116.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282,932.78	184,533,825.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5,319,101.91	108,775,728.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287,688.69	19,748,059.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91,535.76	7,523,375.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48,287.44	20,764,460.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346,613.80	156,811,62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36,318.98	27,722,201.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4.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4.72	6,8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640,038.94	9,030,880.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400,000.00	7,212,83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9,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040,038.94	26,043,711.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39,184.22	-19,243,711.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9,233,298.1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3,082,737.71	141,390,347.5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00,000.00	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5,116,035.82	141,430,347.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1,638,540.42	144,748,700.1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96,062.59	4,671,004.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984,566.03	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419,169.04	149,919,705.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696,866.78	-8,489,357.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5,585.59	1,119,892.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608,415.95	1,109,025.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192,532.49	35,095,610.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800,948.44	36,204,635.9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4,070,000.00				31,950,477.42		168,766.40		9,850,639.95		83,665,010.08	-207,627.31	289,497,266.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4,070,000.00				31,950,477.42		168,766.40		9,850,639.95		83,665,010.08	-207,627.31	289,497,266.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4,690,000.00				157,393,950.49		-96,591.61				20,584,008.10	2,696,438.66	235,267,805.6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6,591.61				20,584,008.10	-337,456.14	20,149,960.3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690,000.00				157,427,845.29							3,000,000.00	215,117,845.2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4,690,000.00				157,427,845.29							3,000,000.00	215,117,845.2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3,894.80							33,894.8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8,760,000.00				189,344,427.91		72,174.79		9,850,639.95		104,249,018.18	2,488,811.35	524,765,072.18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4,070,000.00				31,950,477.42		4,453.39		4,178,375.97		34,396,507.73	-118,998.75	234,480,815.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4,070,000.00				31,950,477.42		4,453.39		4,178,375.97		34,396,507.73	-118,998.75	234,480,815.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64,313.01		5,672,263.98		49,268,502.35	-88,628.56	55,016,450.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4,313.01				54,940,766.33	-432,344.52	54,672,734.8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3,715.96	343,715.9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43,715.96	343,715.9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672,263.98		-5,672,263.98		
1. 提取盈余公积									5,672,263.98		-5,672,263.9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4,070,000.00				31,950,477.42		168,766.40		9,850,639.95		83,665,010.08	-207,627.31	289,497,266.5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4,070,000.00				31,950,477.42				9,850,639.95	93,824,633.74	299,695,751.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4,070,000.00				31,950,477.42				9,850,639.95	93,824,633.74	299,695,751.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690,000.00				157,427,845.29					20,618,783.40	232,736,628.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618,783.40	20,618,783.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690,000.00				157,427,845.29						212,117,845.2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4,690,000.00				157,427,845.29						212,117,845.2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8,760,000.00				189,378,322.71				9,850,639.95	114,443,417.14	532,432,379.8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4,070,000.00				31,950,477.42				4,178,375.97	42,774,257.94	242,973,111.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4,070,000.00				31,950,477.42				4,178,375.97	42,774,257.94	242,973,111.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72,263.98	51,050,375.80	56,722,639.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6,722,639.78	56,722,639.7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672,263.98	-5,672,263.98		
1. 提取盈余公积									5,672,263.98	-5,672,263.9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4,070,000.00					31,950,477.42				9,850,639.95	93,824,633.74	299,695,751.11

三、公司基本情况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2014年6月26日在原宁波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由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等7位法人股东和姚力军等13位自然人股东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00772311538P。法定代表人：姚力军，注册地：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名邦科技工业园区安山路。

本公司于2017年5月1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696号文核准，并于2017年6月5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469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1,876.00万元；2017年6月15日，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交易，股票简称：“江丰电子”，证券代码：“300666”。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于2017年7月18日完成。

公司所属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细分行业，经营范围：半导体、元器件专用材料开发、生产及维修；新型电子元器件制造；常用有色金属及贵金属压延加工；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货物和技术除外，无分销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姚力军。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8月18日批准报出。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以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6.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6.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

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

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7.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7.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

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9.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9.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0.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10.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10.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10.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风险特征与账龄分析组合存在显著差异的应收款项（不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他方法
组合 2: 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现减值迹象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不含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4 年	100.00%	10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实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2.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12.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12.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12.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12.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长期股权投资

13.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13.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13.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五、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五、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5、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

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供给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20.00

1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借款费用

17.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17.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17.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17.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

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电脑软件	5年	受益期
专利权	4年	受益期
土地使用权	受益期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

待摊费用包括排风除尘工程、自行车棚改造、一期、二期厂房工程改造、绿化工程等。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按五年期限平均摊销。

2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2、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3、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3.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一般原则：

- ①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判断标准:

内销: 对以上线结算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 公司以客户领用货物作为相关风险报酬转移时点, 据此确认收入; 其他客户在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后, 公司确认收入。

外销: 对以上线结算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 公司以客户领用货物作为相关风险报酬转移时点; 对以 DDU、DDP、DAP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 公司以将货物交到客户指定地点作为相关风险报酬转移时点; 对以 FOB、CIF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 公司以货物在装运港越过船舷作为相关风险报酬转移时点; 对以 Ex-work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 公司以货物在工厂交给客户作为相关风险报酬转移时点。以上各交易方式以主要风险报酬转移时点作为公司收入确认时点。

23.2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1)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的一般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 息收入金额, 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具体原则:

- ①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 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政府补助**(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6、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9、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5%、16.5%、0-17%、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
余姚康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5%
江丰电子材料（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16.5%
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5%
宁波江丰铜材料有限公司	25%
宁波江丰钨钼材料有限公司	25%
江丰电子材料（新加坡）有限公司	0-17%
江丰电子材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0%
宁波江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根据宁波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甬高企认领[2015]2号《关于公布宁波市2014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2014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取得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税务局颁发的GR201433100412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4年至2016年企业所得税减按15%计征。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954.23	9,886.11
银行存款	276,231,665.00	77,461,651.99
其他货币资金	425,000.00	8,250,000.00
合计	276,667,619.23	85,721,538.1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391,758.17	6,163,129.85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425,000.00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期初余额中8,250,000.00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94,121.00	2,245,526.64
合计	694,121.00	2,245,526.6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602,050.29	
合计	4,602,050.29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其他说明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4,425,647.76	100.00%	4,772,652.38	5.05%	89,652,995.38	94,053,726.51	100.00%	4,805,305.65	5.11%	89,248,420.86
合计	94,425,647.76	100.00%	4,772,652.38	5.05%	89,652,995.38	94,053,726.51	100.00%	4,805,305.65	5.11%	89,248,420.8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4,209,021.25	4,710,451.08	5.00%
1 至 2 年	184,906.51	36,981.30	20.00%
2 至 3 年	13,000.00	6,500.00	50.00%
3 年以上	18,720.00	18,720.00	100.00%
合计	94,425,647.76	4,772,652.3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3,203.2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台湾积体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1,476,362.42	12.15	573,818.12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上海)有限公司	9,693,445.32	10.27	484,672.27
联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912,591.67	5.20	245,629.58
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3,902,325.70	4.13	195,116.29
Globalfoundries Inc	3,849,586.89	4.08	192,479.34
合计	33,834,312.00	35.83	1,691,715.6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484,735.94	91.05%	4,315,115.78	83.77%
1 至 2 年	354,530.04	4.98%	688,585.89	13.37%

2至3年	161,708.94	2.27%	62,206.93	1.21%
3年以上	121,368.73	1.70%	85,129.25	1.65%
合计	7,122,343.65	--	5,151,037.85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北京集佳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2,006,733.02	28.18%
中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27,936.66	14.43%
江苏江城电气有限公司	538,304.27	7.56%
无锡亚新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335,641.03	4.71%
上海通东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34,100.00	3.29%
合计	4,142,714.98	58.17%

其他说明：

无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43,486.02	100.00%	100,352.46	11.90%	743,133.56	533,859.02	100.00%	84,265.90	15.78%	449,593.12
合计	843,486.02	100.00%	100,352.46	11.90%	743,133.56	533,859.02	100.00%	84,265.90	15.78%	449,593.1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79,951.98	38,997.65	5.00%
1 至 2 年	1,474.04	294.81	20.00%
2 至 3 年	2,000.00	1,000.00	50.00%
3 年以上	60,060.00	60,060.00	100.00%
合计	843,486.02	100,352.4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093.4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557,774.04	450,739.84
备用金	75,933.36	34,696.65
代扣代缴款	209,734.38	48,267.00
其他	44.24	155.53
合计	843,486.02	533,859.0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合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押金、保证金	242,700.00	1 年以内	28.77%	12,135.00
宁波海关	押金、保证金	195,000.00	1 年以内	23.12%	9,750.00
代扣代缴消费税	代扣代缴款	144,065.68	1 年以内	17.08%	7,203.32
个人负担保险费	代扣代缴款	53,703.10	1 年以内	6.37%	2,685.16
国网安徽省电力公司长丰县供电公司	押金、保证金	52,500.00	1 年以内	6.22%	2,625.00
合计	--	687,968.78	--	81.56%	34,398.4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254,792.33	2,556,821.24	41,697,971.09	38,779,546.12	2,535,320.07	36,244,226.05
在产品	25,023,108.75	1,841,014.71	23,182,094.04	31,859,495.09	2,106,195.79	29,753,299.30
库存商品	23,248,084.17	3,606,627.30	19,641,456.87	23,935,467.72	3,002,396.22	20,933,071.50
发出商品	39,220,743.68	526,732.05	38,694,011.63	36,387,665.41	726,592.55	35,661,072.86
委托加工物资	299,633.00		299,633.00	211,745.02		211,745.02
合计	132,046,361.93	8,531,195.30	123,515,166.63	131,173,919.36	8,370,504.63	122,803,414.73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535,320.07	50,011.08		28,509.91		2,556,821.24
在产品	2,106,195.79	186,008.88		451,189.96		1,841,014.71
库存商品	3,002,396.22	978,508.04		374,276.96		3,606,627.30
发出商品	726,592.55	462,313.49		662,173.99		526,732.05
委托加工物资						
合计	8,370,504.63	1,676,841.49		1,516,150.82		8,531,195.3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472,860.02	602,672.71
未交增值税	4,171,063.77	85,014.68
合计	4,643,923.79	687,687.39

其他说明：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72,500.00		672,500.00	672,500.00		672,500.00
按成本计量的	672,500.00	0.00	672,500.00	672,500.00	0.00	672,500.00
合计	672,500.00	0.00	672,500.00	672,500.00	0.00	672,5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北京多维电子材料	650,000.00			650,000.00					12.50%	

技术开发与促进中心[注 1]										
宁波市中国新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服务中心[注 2]	22,500.00			22,500.00					22.50%	
合计	672,500.00			672,5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注1：北京多维电子材料技术开发与促进中心属于民办非企业单位，性质是主要利用非国有资产、自愿举办、从事非营利性科技创新和服务活动的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关是北京市民政局，业务主管单位是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注2：宁波市中国新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服务中心属于民办非企业单位，性质是主要利用非国有资产、自愿举办、从事非营利性科技创新和服务活动的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关是宁波市民政局。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宁波创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3,650,049.55			-46,481.38						3,603,568.17	
小计	3,650,049.55			-46,481.38						3,603,568.17	
合计	3,650,049.55			-46,481.38						3,603,568.17	

其他说明

1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113,973.89	4,587,786.00		23,701,759.89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9,113,973.89	4,587,786.00		23,701,759.8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268,135.33	382,315.50		2,650,450.83
2.本期增加金额	454,003.99	45,877.86		499,881.85
(1) 计提或摊销	454,003.99	45,877.86		499,881.8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722,139.32	428,193.36		3,150,332.6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391,834.57	4,159,592.64		20,551,427.21
2.期初账面价值	16,845,838.56	4,205,470.50		21,051,309.0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无		

其他说明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7,319,507.54	199,710,539.19	3,016,905.52	22,627,501.71	2,857,577.50	405,532,031.46
2.本期增加金额	8,183,438.15	9,660,822.34	81,692.30	6,079,684.80		24,005,637.59
(1) 购置	2,700,859.45	544,420.96	81,692.30	4,084,640.57		7,411,613.28
(2) 在建工程转入	5,482,578.70	9,116,401.38		1,995,044.23		16,594,024.31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85,470.09		5,825.25		91,295.34
(1) 处置或报废		85,470.09		5,825.25		91,295.34
4.期末余额	185,502,945.69	209,285,891.44	3,098,597.82	28,701,361.26	2,857,577.50	429,446,373.7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519,191.75	128,958,145.45	1,561,289.65	13,867,335.99	617,993.03	158,523,955.87
2.本期增加金额	4,128,896.32	4,193,148.05	328,715.64	1,559,730.71	314,781.97	10,525,272.69
(1) 计提	4,128,896.32	4,193,148.05	328,715.64	1,559,730.71	314,781.97	10,525,272.69
3.本期减少金额		114,243.65		14,323.63		128,567.28
(1) 处置或报废		114,243.65		14,323.63		128,567.28
4.期末余额	17,648,088.07	133,037,049.85	1,890,005.29	15,412,743.07	932,775.00	168,920,661.2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7,854,857.62	76,248,841.59	1,208,592.53	13,288,618.19	1,924,802.50	260,525,712.43
2.期初账面价值	163,800,315.79	70,752,393.74	1,455,615.87	8,760,165.72	2,239,584.47	247,008,075.5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782,909.07	临时建筑，未取得规划许可证，无法办理产权证书

其他说明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三期厂房工程	7,154,700.85		7,154,700.85	854,700.85		854,700.85
合肥江丰厂房工程	9,790,808.03		9,790,808.03	6,477,691.05		6,477,691.05
在安装机器设备	37,821,113.50		37,821,113.50	15,428,410.63		15,428,410.63
在安装管理软件	114,788.75		114,788.75	628,634.90		628,634.90
其他附属工程	5,287,971.53		5,287,971.53			
合计	60,169,382.66		60,169,382.66	23,389,437.43		23,389,437.4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三期厂房工程		854,700.85	6,300,000.00			7,154,700.85		在装修				其他
合肥江丰厂房工程	16,180,000.00	6,477,691.05	3,313,116.98			9,790,808.03	60.51%	已结项	73,093.75	73,093.75	4.28%	其他
在安装设备		15,428,410.63	31,650,545.69	9,257,842.82		37,821,113.50		在安装				其他
合计	16,180,000.00	22,760,802.53	41,263,662.67	9,257,842.82		54,766,622.38	--	--	73,093.75	73,093.75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无		

其他说明

合肥江丰厂房工程的资金来源包括金融机构贷款 500 万元。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电脑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379,314.69	1,281,365.16		7,660,136.26	32,320,816.11
2.本期增加金额		198,886.96		75,654.70	274,541.66
(1) 购置				75,654.70	75,654.70
(2) 内部研发		198,886.96			198,886.9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3,379,314.69	1,480,252.12		7,735,790.96	32,595,357.7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274,010.14	837,808.42		5,320,255.83	9,432,074.39
2.本期增加金额	233,793.12	123,811.88		797,317.48	1,154,922.48
(1) 计提	233,793.12	123,811.88		797,317.48	1,154,922.4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507,803.26	961,620.30		6,117,573.31	10,586,996.8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871,511.43	518,631.82		1,618,217.65	22,008,360.90
2.期初账面价值	20,105,304.55	443,556.74		2,339,880.43	22,888,741.7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无		

其他说明：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区维修改造工程	4,143,697.35	616,591.25	653,479.62		4,106,808.98
经营租入的厂房装修	446,109.31	513,203.88	56,314.67		902,998.52
合计	4,589,806.66	1,129,795.13	709,794.29		5,009,807.50

其他说明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129,907.38	1,971,036.90	12,856,567.52	1,929,982.12
于收到当期一次性缴纳所得税且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25,676,404.51	4,357,143.94	23,829,531.79	3,841,971.80
收入确认跨期调整	6,689,826.75	1,003,474.01	6,474,542.54	971,181.38
合计	45,496,138.64	7,331,654.85	43,160,641.85	6,743,135.3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境外子公司实现的利润	3,364,098.30	629,509.93	2,115,146.48	317,271.97
合计	3,364,098.30	629,509.93	2,115,146.48	317,271.9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31,654.85		6,743,135.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9,509.93		317,271.9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74,292.76	403,508.66
可抵扣亏损	11,621,311.25	9,994,025.71
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1,586,499.16	1,654,019.95
合计	13,482,103.17	12,051,554.3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1,720,654.91	1,720,654.91	
2018	2,418,302.43	2,418,302.43	

2019	1,269,860.89	1,096,057.49	
2020	2,578,648.27	2,578,648.27	
2021	1,848,635.48	1,848,635.48	
2022 年及以后[注]	1,785,209.27	331,727.13	
合计	11,621,311.25	9,994,025.71	--

其他说明：

注：根据马来西亚所得税法规定，主要股东不发生变化时，子公司马来西亚江丰的经营亏损可以向后无限期结转冲抵经营所得。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6,888,900.00	7,118,577.68
未交增值税	3,777,362.90	861,060.82
上市费用		2,620,754.71
合计	10,666,262.90	10,600,393.21

其他说明：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1,788,685.48	110,661,331.13
保证借款	24,837,893.95	4,521,051.01
合计	126,626,579.43	115,182,382.1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无				

其他说明：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850,000.00	16,500,000.00
合计	850,000.00	16,5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9、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5,562,709.12	91,122,229.57
1-2 年（含 2 年）	553,244.03	383,701.74
2-3 年（含 3 年）	6,550.00	307,156.20
3 年以上	689,441.33	552,058.28
合计	86,811,944.48	92,365,145.7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其他说明：

20、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785.00	137,256.55
合计	11,785.00	137,256.5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695,852.96	28,115,494.93	29,010,922.12	7,800,425.7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6,653.19	1,481,688.97	1,443,949.81	274,392.35
合计	8,932,506.15	29,597,183.90	30,454,871.93	8,074,818.1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194,991.81	25,283,357.11	26,260,850.01	7,217,498.91
2、职工福利费		1,183,964.84	1,183,964.84	
3、社会保险费	142,589.66	937,996.32	893,403.48	187,182.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5,264.44	798,359.57	773,529.99	150,094.02
工伤保险费	9,447.64	89,767.82	71,476.02	27,739.44
生育保险费	7,877.58	49,868.93	48,397.47	9,349.04
4、住房公积金	1,829.42	309,134.67	310,348.71	615.3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6,442.07	401,041.99	362,355.08	395,128.98
合计	8,695,852.96	28,115,494.93	29,010,922.12	7,800,425.7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0,881.61	1,400,369.03	1,356,291.14	264,959.50
2、失业保险费	15,771.58	81,319.94	87,658.67	9,432.85
合计	236,653.19	1,481,688.97	1,443,949.81	274,392.35

其他说明：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4,561.19
消费税		25,606.76
企业所得税	8,132,850.02	7,208,866.49
个人所得税	98,587.59	73,800.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72.67	187,477.19
教育费附加	845.43	80,347.37
地方教育附加	563.62	53,564.91
房产税		64,937.17
土地使用税	49,042.57	49,042.56
残疾人保障基金	14,460.00	11,620.00
印花税	132,067.22	23,729.70
合计	8,430,389.12	7,863,553.92

其他说明：

注：消费税系子公司新加坡江丰、马来西亚江丰按照注册地法律在购买或消费商品及服务时所缴纳的税项。

23、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22,256.25	127,838.3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32,864.55	191,220.15
合计	655,120.80	319,058.4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无		

其他说明：

24、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234,669.97	129,613.97
押金、保证金	5,225.00	5,225.00
代收代付款	1,001,031.00	180,000.00
上市费用	13,074,886.79	
其他	127,808.80	31,046.95
合计	14,443,621.56	345,885.9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其他说明

2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22,734.73	530,807.96
合计	522,734.73	530,807.9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2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85,000,000.00	85,000,000.00
抵押兼保证	5,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	85,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利率（%）
中国建设银行余姚支行	50,000,000.00	2014.08.27	2019.05.26	[注1] 4.8925
中国建设银行余姚支行	7,000,000.00	2014.09.29	2019.05.24	[注1] 4.8925
中国建设银行余姚支行	10,000,000.00	2014.10.28	2019.05.03	[注2] 4.9875
中国建设银行余姚支行	18,000,000.00	2014.11.28	2019.05.15	[注2] 4.9875
中国建设银行合肥城东支行	5,000,000.00	2017.02.23	2022.02.23	[注3] 4.2750
合计	90,000,000.00			

注1：该两笔贷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3%，并自起息日起至该合同项下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每12个月调整一次。

注2：两笔贷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5%，并自起息日起至该合同项下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每12个月调整一次。

注3：该笔贷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起息日基准利率下浮0.25%，并自起息日起至该合同项下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每12个月调整一次。

27、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大型液晶面板产业用溅射靶材及机台部件生产项目	6,080,000.00			6,080,000.00	
合计	6,080,000.00			6,080,000.00	--

其他说明：

根据2015年12月28日合肥新站综合开发试验区经贸发展局、合肥新站综合开发试验区财政局与子公司

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签订的《大型液晶面板产业用溅射靶材及机台部件生产项目（一期）使用新型显示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借转补”专项财政扶持资金协议书》，核定合肥江丰大型液晶面板产业用溅射靶材及机台部件生产项目纳入合肥新站区新型显示产业集聚发展基地重点项目库。合肥江丰于2015年12月30日收到合肥新站综合开发试验区财政局拨付的“借转补”专项资金6,080,000.00元。

28、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3,829,531.79	2,700,000.00	853,127.28	25,676,404.5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23,829,531.79	2,700,000.00	853,127.28	25,676,404.5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300mm 硅片工艺用 AL、TI、TA 靶材制造研发与产业化[1]	2,230,504.39		239,891.76		1,990,612.63	与资产相关
45-28nm 配线用超高纯系列溅射靶材开发与产业化 [2]	27,816.48		27,816.48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 千个大尺寸液晶显示器用靶材生产 [3]	502,270.98		71,850.68		430,420.30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工业转型升级强基工程 [4]	13,111,539.94		239,980.62		12,871,559.32	与资产相关
大型液晶面板产业用溅射靶材及机台部件生产项目[5]	2,200,000.00	200,000.00			2,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金配线材料及靶材技术和产品开发[6]	5,757,400.00				5,757,4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80 吨极大规模集成电路用高		2,500,000.00	273,587.74		2,226,412.26	与资产相关

纯难熔金属产业化项目[7]						
合计	23,829,531.79	2,700,000.00	853,127.28		25,676,404.51	--

其他说明：

(1) 300mm硅片工艺用AL、TI、TA靶材制造研发与产业化

根据“极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装备及成套工艺”专项实施管理办公室文件ZX02[2010]007号《关于2009年项目立项批复及核定中央财政资金预算的通知》，截止2017年6月30日，该项目累计收到相关补助款13,580,000.00元，划拨给合作单位的合作经费1,454,400.00元，累计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10,134,987.37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及经费使用要求，2017年度1-6月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金额239,891.76元，其余1,990,612.63元在2017年6月30日递延收益列示。

(2) 45-28nm配线用超高纯系列溅射靶材开发与产业化

根据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文件甬科计【2012】67号与甬财政教【2012】616号《关于下达宁波市2012年度第一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截止2017年6月30日，该项目累计收到相关补助款23,889,000.00元，划拨给合作单位的合作经费7,872,400.00元，累计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16,016,600.00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及经费使用要求，2017年1-6月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金额27,816.48元，在2017年6月30日递延收益列示余额为0。

(3) 年产5千个大尺寸液晶显示器用靶材生产

根据宁波市财政局甬财政工【2011】588号《关于下达财政部2011年自主创新和高技术产业化项目（第一批）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子公司余姚康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于2011年7月15日收到余姚市企业资金专项2011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8,000,000.00元；根据余姚市科学技术局、余姚市财政局余科【2011】44号《余姚市科学技术局 余姚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1年余姚市第四批科技经费的通知》，于2011年12月27日收到国家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补助4,000,000.00元；根据宁波市财政局甬财政发[2014]1076号《关于下达2014年度宁波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于2014年12月25日收到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项目奖励资金1,000,000.00元。截止2017年6月30日，该项目累计收到相关补助款13,000,000.00元，累计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12,569,579.70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及经费使用要求，2017年1-6月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金额71,850.68元，其余430,420.30元在2017年6月30日递延收益列示。

(4) 2013年工业转型升级强基工程

根据2013年8月5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工信厅联规【2013】139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2013年工业转型升级强基工程实施方案的复函》，核定本公司新型平板显示用高纯钼铝靶材产业化项目列入2013年工业强基示范工程。本公司于2014年3月3日收到余姚市财政局

拨付的补助款14,700,000.00元。截止2017年6月30日，该项目累计收到相关补助款14,700,000.00元，累计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1,828,440.68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及经费使用要求，2017年1-6月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金额239,980.62元，其余12,871,559.32元在2017年6月30日递延收益列示。

(5) 大型液晶面板产业用溅射靶材及机台部件生产项目

根据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专题会议纪要第45号《新站区2016年财政支持经济发展政策兑现审议办公会议纪要》，子公司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的大型液晶面板产业用溅射靶材及机台部件生产项目2016年获得财政性奖励2,200,000.00元，2017年3月获得财政性奖励200,000.00元，累计收到补助款2,400,000.00元。项目尚在建设中，余额2,400,000.00元在2017年6月30日递延收益列示。

(6) 合金配线材料及靶材技术和产品开发

根据“极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装备及成套工艺”专项实施管理办公室文件ZX02[2016]008号《关于02专项2016年度项目立项批复的通知》，本公司于2016年11月29日收到课题承担单位上海新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转付的补助款5,757,400.00元。项目尚在开发中，余额5,757,400.00元在2017年6月30日递延收益列示。

(7) 年产80吨极大规模集成电路用高纯难熔金属产业化项目

根据余姚市人民政府余政发[2014]9号《余姚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余姚市高层人才创业扶持资金、种子资金、贷款贴息管理办法的通知》，子公司宁波江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的年产80吨极大规模集成电路用高纯难熔金属产业化项目2017年1月获得政府补助2,500,000.00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及经费使用要求，2017年1-6月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金额273,587.74元，余额2,226,412.26元在2017年6月30日递延收益列示。

29、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4,070,000.00	54,690,000.00				54,690,000.00	218,760,000.00

其他说明：

无

3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1,950,477.42	157,427,845.29		189,378,322.71
其他资本公积		-33,894.80		-33,894.80
合计	31,950,477.42	157,393,950.49		189,344,427.9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696号）核准，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368号）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5,469万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发行价格为4.64元/股，共募集资金25,376.1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1,643,754.71元，募集资金净额212,117,845.29元。其中股本增加54,690,000.00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157,427,845.29元。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系收购少数股权支付的代价和相应的份额的差异调整资本公积。

3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8,766.40	-103,374.48			-96,591.61	-6,782.87	72,174.7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8,766.40	-103,374.48			-96,591.61	-6,782.87	72,174.7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8,766.40	-103,374.48			-96,591.61	-6,782.87	72,174.7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850,639.95			9,850,639.95
合计	9,850,639.95			9,850,639.9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3,665,010.08	34,396,507.7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3,665,010.08	34,396,507.7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584,008.10	15,334,576.32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4,249,018.18	49,731,084.0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6,856,352.33	169,339,293.26	188,465,437.38	128,147,883.42
其他业务	3,521,317.97	1,838,078.70	549,520.56	471,639.78
合计	250,377,670.30	171,177,371.96	189,014,957.94	128,619,523.20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1,767.03	1,231,494.83
教育费附加	249,328.73	528,035.27
房产税	824,023.18	
土地使用税	324,213.16	
印花税	198,383.59	
地方教育附加	166,219.15	352,023.51
营业税		31,534.08
合计	2,343,934.84	2,143,087.69

其他说明：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佣金及服务费	6,379,783.88	4,874,839.81

运输费	3,811,522.85	2,701,486.32
职工薪酬	1,966,569.85	1,206,119.91
差旅费	848,055.66	540,065.79
业务招待费	676,543.15	282,551.76
其他	331,288.95	502,634.34
合计	14,013,764.34	10,107,697.93

其他说明：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	13,590,588.07	13,666,585.10
职工薪酬	6,289,584.83	5,019,086.40
折旧费	2,239,955.83	2,283,693.27
无形资产摊销	1,248,149.24	1,085,757.52
中介机构费	513,311.74	42,959.92
业务招待费	1,595,663.49	129,644.29
汽车费用	322,571.17	225,032.29
差旅费	439,623.68	140,020.51
税金	76,947.75	728,181.73
其他	2,145,189.42	1,092,401.89
合计	28,461,585.22	24,413,362.92

其他说明：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126,124.91	2,444,287.79
减:利息收入	149,439.81	86,820.12
汇兑损失	1,988,271.81	-395,261.59
手续费	386,114.36	444,249.01
合计	7,351,071.27	2,406,455.09

其他说明：

3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547.31	627,931.27
二、存货跌价损失	1,676,841.49	2,663,019.87
合计	1,668,294.18	3,290,951.14

其他说明：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6,481.38	-255,156.83
合计	-46,481.38	-255,156.83

其他说明：

4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214,127.28	1,603,447.47	2,214,127.28
其他		15,683.00	
合计	2,214,127.28	1,619,130.47	2,214,127.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申请专利、制订行业标准奖励	余姚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36,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意宁波生态园 2016 年度“十强企业”	中意宁波生态园管理委员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 3315 计划高端创	中共宁波市委组织部、宁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	是	否	1,12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业创新团队项目	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		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300mm 硅片工艺用 AL、TI、TA 靶材制造研发与产业化	详见“递延收益”之说明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39,891.76	239,891.76	与资产相关
45-28nm 配线用超高纯系列溅射靶材开发与产业化	详见“递延收益”之说明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7,816.48	31,927.57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 千个大尺寸液晶显示器用靶材生产	详见“递延收益”之说明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71,850.68	510,136.56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工业转型升级强基工程	详见“递延收益”之说明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39,980.62	261,491.58	与资产相关
年产 80 吨极大规模集成电路用高纯难熔金属产业化项目	详见“递延收益”之说明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73,587.74		与资产相关
余姚经济开发区“十强企业”补助	余姚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获得的补助					
人社局博士后工作站补助	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宁波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补助款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 宁波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社局大学生实践补助	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宁波市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2,214,127.28	1,603,447.47	--

其他说明:

42、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52.03		252.03
对外捐赠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水利建设基金		171,470.56	
其他	552.21	128,839.03	552.21
合计	50,804.24	350,309.59	50,804.24

其他说明:

4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501,436.91	3,374,731.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6,281.59	350,028.26
合计	7,225,155.32	3,724,759.6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7,478,490.1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884,727.6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9,401.1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620.3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49,986.2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影响	158,222.25
所得税费用	7,225,155.32

其他说明

44、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收款及收回暂付款	3,730,768.70	554,027.78
政府补助	1,361,000.00	560,000.00
租金收入	422,363.43	
利息收入	148,828.90	86,820.12
合计	5,662,961.03	1,200,847.9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付款及归还暂收款	393,985.35	494,043.07
技术开发费	7,730,585.08	9,453,807.07
佣金及服务费	6,379,783.87	4,831,664.47
运输费	3,817,088.55	2,701,486.32
差旅费	1,287,679.34	680,086.30
捐赠支出	50,000.00	50,000.00
业务招待费	2,272,206.64	412,196.05

中介机构费	565,470.87	453,833.17
汽车费用	322,571.17	225,032.29
水电费	519,832.40	412,902.72
手续费	386,114.36	399,536.94
专利费	303,549.62	125,720.66
其他	1,486,324.84	951,643.92
合计	25,515,192.09	21,191,952.9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700,000.00	
合计	2,7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借款保证金		50,500.00
合计		50,5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费用	4,040,566.03	
合计	4,040,566.0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0,253,334.83	15,322,784.3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68,294.18	3,290,951.1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901,305.78	12,819,956.60
无形资产摊销	1,154,922.48	1,185,608.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01,245.48	195,816.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2.0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126,124.91	2,444,287.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481.38	255,156.8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8,519.55	350,028.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2,237.9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39,735.30	-6,430,432.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89,436.24	-39,667,759.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954,370.27	38,778,736.97
其他	-853,127.28	-1,043,447.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17,882.87	27,501,688.3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6,242,619.23	44,334,262.1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7,471,538.10	41,991,377.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8,771,081.13	2,342,885.0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6,242,619.23	77,471,538.10
其中：库存现金	10,954.23	9,886.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6,231,665.00	77,461,651.9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242,619.23	77,471,538.10

其他说明：

4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25,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182,577,651.73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6,292,940.65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199,295,592.38	--

其他说明：

4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174,975.25	6.7744	35,057,352.33
港币	27,518.61	0.8679	23,883.40
日元	43,154,252.00	0.060485	2,610,184.93
新加坡元	13,231.14	4.9135	65,011.21
林吉特	608,058.82	1.577884	959,446.2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7,942,527.32	6.7744	53,805,857.08
日元	59,131,482.23	0.0604850	3,576,567.70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3,930,470.51	6.7744	26,626,579.42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4,882,953.81	6.7744	33,079,082.29
日元	157,144,580.86	0.0604850	9,504,889.97
林吉特	30,234.50	1.577884	47,706.53
其他应付款			
其中：林吉特	49,908.00	1.577884	78,749.03
其他应收款			
其中：新加坡元	27,383.53	4.9135	134,548.97
美元	1,628.93	6.7744	11,035.02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丰电子材料（香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额为100万美元，注册资本为1万美元，于2014年11月25日在香港成立。该公司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主要从事本公司产品销售业务。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丰电子材料（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资总额为100万美元，注册资本10万新加坡元，于2015年5月26日在新加坡成立。该公司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主要从事本公司产品销售业务。

3)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丰电子材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预计投资总额为150万美元，其中本公司投资120万美元，于2015年9月18日在马来西亚成立，2016年6月本公司对其增资达到控制。该公司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主要从事溅射用靶材生产和销售业务。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余姚康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余姚	余姚	制造业	100.00%		新设
江丰电子材料（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商品贸易	100.00%		新设
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制造业	100.00%		新设
宁波江丰铜材料有限公司	余姚	余姚	制造业	100.00%		新设
宁波江丰钨钼材料有限公司	余姚	余姚	制造业	70.00%		新设
江丰电子材料（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商品贸易	100.00%		新设
江丰电子材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制造业	80.00%		投资
宁波江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余姚	余姚	制造业	10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注1：2017年6月23日公司第一届第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626.96万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400吨平板显示器用钨溅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江丰钨钼材料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其中4,600万元计入江丰钨钼注册资本，26.96万元计入江丰钨钼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江丰钨钼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万元增至5,6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7-008）。

2017年7月11日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

2017年6月29日江丰钨钼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出资到位后，江丰钨钼增加注册资本269,629元，由公司以江丰钨钼资本公积269,629元进行出资，少数股东钟伟华先生同意放弃按照出资比例对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缴权。本次增资及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后，江丰钨钼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6,000,000元增至56,269,629元，其中公司出资53,269,629元，出资比例为94.67%，钟伟华出资300万元，出资比例为5.33%。2017年8月7日，江丰钨钼本次增资经余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

注2：2017年1月20日公司第一届第十九次董事会决议通过《关于收购宁波江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本公司收购李桂鹏所持有的江丰半导体30%股权。1月21日，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桂鹏将所持有的江丰半导体30%股权随同该等股权的出资义务转让给本公司。2017年2月23日，江丰半导体本次股权转让经余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无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无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无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无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无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无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无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603,568.17	3,759,262.1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16,203.45	-255,156.83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无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财务部等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主管领导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以及应付债券。公司目前的政策是固定利率借款占外部借款的80%-85%。为维持该比例，本公司可能运用利率互换以实现预期的利率结构。尽管该政策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出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是管理层认为该政策实现了这些风险之间的合理平衡。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于本报告期间，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详见本附注七、47之说明。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 目	2017.6.30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6,036,617.76	25,589,961.67	85,000,000.00			126,626,579.43
长期借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合 计	16,036,617.76	25,589,961.67	85,000,000.00	90,000,000.00		216,626,579.43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无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姚力军。

其他说明：

姚力军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28.27%，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28.27%；通过控制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拥有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3.36%，通过控制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拥有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3.36%，姚力军合计拥有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34.99%。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创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同创普润（上海）机电高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宁波创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4,398,447.56	6,000,000.00	否	20,512.8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无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无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宁波创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22,363.43	443,481.6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无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创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年03月13日	2018年03月12日	是
宁波创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年11月14日	2019年11月13日	否
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	34,500,000.00	2017年01月01日	2019年12月31日	否

公司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余姚康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年06月01日	2018年05月31日	否
同创普润（上海）机电 高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年04月25日	2019年04月25日	否
姚力军	8,000,000.00	2016年07月01日	2019年07月01日	否
同创普润（上海）机电 高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年12月08日	2017年12月0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无				
拆出				
无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110,569.96	956,859.94

(8) 其他关联交易**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李珉爱	2,000.00	1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窦兴贤	12,383.00	394.50
其他应付款	王学泽	27,154.85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以原值为161,964,012.20元、净值为146,394,299.91元的房屋建筑物（浙（2016）余姚市不动产权第0023396号），原值为15,377,760.00元、净值为12,362,155.20元的土地使用权（浙（2016）余姚市不动产权第0023396号），原值为128,713,200.83元、净值为36,183,351.82元的机械设备、以及原值为253,675.22元，净值为124,643.91元的管理软件作抵押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短期借款101,788,685.48元、长期借款85,000,000.00元。

2、截止2017年6月30日，子公司合肥江丰以原值3,917,126.72元，净值为3,806,141.54元的土地使用权（皖（2016）合不动产权第0037490号）作抵押，同时由本公司和姚力军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东支行取得长期借款5,000,000.00元。

3、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以425,000.00元银行承兑保证金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850,000.00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1) 无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
-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关联方：			
创润新材	5,000,000.00	2017.12.1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
合肥江丰	5,000,000.00	2019.12.23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无		
重要的对外投资	无		
重要的债务重组	无		
自然灾害	无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无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无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无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无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无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本公司股东周厚良股权质押进展情况：

- ①周厚良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存在被质押情形，截至目前该等股份尚未被行使质权。
- ②周厚良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存在被司法冻结情形，截至目前该等股份未被司法强制执行。
- ③周厚良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权属清晰。
- ④鉴于该等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仅为2.54%，占比较小，即使该等股份因被行使质权或司法执行发生变动，也不会导致本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或者对本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8、其他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3,405,015.73	100.00%	5,721,620.76	5.05%	107,683,394.97	102,095,927.55	100.00%	5,207,415.69	5.10%	96,888,511.86
合计	113,405,015.73	100.00%	5,721,620.76	5.05%	107,683,394.97	102,095,927.55	100.00%	5,207,415.69	5.10%	96,888,511.8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3,188,389.22	5,659,419.46	5.00%
1 至 2 年	184,906.51	36,981.30	20.00%
2 至 3 年	13,000.00	6,500.00	50.00%
3 年以上	18,720.00	18,720.00	100.00%
合计	113,405,015.73	5,721,620.7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14,205.0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宁波江丰钨钼材料有限公司	12,566,796.96	11.08	628,339.85
台湾积体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1,476,362.42	10.12	573,818.12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上海）有限公司	9,693,445.32	8.55	484,672.27
江丰电子材料（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8,719,116.24	7.69	435,955.81
联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912,591.67	4.33	245,629.58
合计	47,368,312.61	41.77	2,368,415.6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24,194.10	100.00%	179,166.71	11.75%	1,345,027.39	331,933.65	100.00%	88,953.68	26.80%	242,979.97
合计	1,524,194.10	100.00%	179,166.71	11.75%	1,345,027.39	331,933.65	100.00%	88,953.68	26.80%	242,979.9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362,134.10	68,106.71	5.00%
2 至 3 年	102,000.00	51,000.00	50.00%
3 年以上	60,060.00	60,060.00	100.00%
合计	1,524,194.10	179,166.7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0,213.0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	1,137,936.64	100,000.00
押金、保证金	256,900.00	149,900.00
备用金	75,933.36	34,696.65
代扣代缴款	53,424.10	47,337.00
合计	1,524,194.10	331,933.6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江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1,000,000.00	1 年以内	65.61%	50,000.00
宁波海关	押金、保证金	195,000.00	1 年以内	12.79%	9,750.00

宁波江丰铜材料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100,000.00	2-3 年	6.56%	50,000.00
个人负担保险费	代扣代缴款	53,424.10	1 年以内	3.51%	2,671.21
江丰电子材料（新加坡）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37,936.64	1 年以内	2.49%	1,896.82
合计	--	1,386,360.74	--	90.96%	114,318.0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8,927,766.19		48,927,766.19	30,527,766.19		30,527,766.1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603,568.17		3,603,568.17	3,650,049.55		3,650,049.55
合计	52,531,334.36		52,531,334.36	34,177,815.74		34,177,815.7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余姚康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丰电子材料(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61,288.00			61,288.00		
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6,100,000.00	13,900,000.00		20,000,000.00		
宁波江丰钨钼材料有限公司	6,500,000.00	500,000.00		7,000,000.00		
江丰电子材料(新加坡)有限公司	481,432.19			481,432.19		
江丰电子材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1,385,046.00			1,385,046.00		
宁波江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4,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30,527,766.19	18,400,000.00		48,927,766.1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宁波创润 新材料有 限公司	3,650,049.55			-46,481.38						3,603,568.17	
小计	3,650,049.55			-46,481.38						3,603,568.17	
合计	3,650,049.55			-46,481.38						3,603,568.17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3,988,974.52	168,302,677.30	192,772,025.46	130,948,397.87
其他业务	3,843,579.94	2,219,123.84	736,720.56	696,974.62
合计	247,832,554.46	170,521,801.14	193,508,746.02	131,645,372.49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6,481.38	-255,156.83
合计	-46,481.38	-255,156.83

6、其他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2.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14,127.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552.2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9,718.82	
合计	1,633,604.2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7%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7%	0.10	0.1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其他

无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7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其他有关资料。
- 四、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7年8月18日